

2020年佛山市禅城区教育系统 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公告

佛山市禅城区教育系统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考2020年中小学公办教师（事业单位编制）134名，现公告如下。

一、招聘单位及职位（详见附件）

佛山市禅城区教育系统2020年事业单位编制教师招聘分三场。第一场11月13日至14日在华中师范大学校园招聘中学、特殊教育教师；第二场11月18至20日在湖南师范大学校园招聘中职学校教师；第三场（本场）12月2日起在佛山禅城面向社会招聘中小学教师。

二、招聘对象与条件

（一）招聘对象

1、中学（含中职、高中、初中）：符合相关报名条件的在职教师。

2、小学：（1）2020年应届毕业生；（2）符合相关报名条件的在职教师。

（二）基础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

3、愿意履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义务，具有为人民服务的

思想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行端正。

4、年龄 35 周岁以下。

5、具有国家承认的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

6、专业对口，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专业要求相符，具体参考《广东省 2019 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详见附件)。

应聘英语教师岗位的须具备专业八级证书。

7、身体健康。

8、符合聘用单位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三) 2020 年应届毕业生条件要求

1、符合以上第(二)点所列的基础条件。

2、在读期间成绩要求：

(1) 研究生、本科学历毕业生应聘语文、英语、历史、地理、心理健康教育岗位的成绩 80 分及以上或绩点 3.0 及以上；应聘数学、生物、体育、音乐、美术、科学、信息技术岗位的成绩 78 分及以上或绩点 2.8 及以上。

(2) 应聘中职教师岗位的研究生、本科毕业生学历成绩 75 分及以上或绩点 2.5 及以上。

3、须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取得与招聘岗位条件相应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书，应聘英语岗位的需具备专业八级证书，否则取消聘用资格。

(四) 在职教师条件要求

1、符合以上第(二)点所列的基础条件。

2、在职教师应聘者须具备应聘学段和学科的教师资格证、专业技术职称（职称在正式聘用后视实际情况聘任）。

3、在职教师应聘者还必须至少具备以下任一条件：

（1）具备国家承认的全日制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的在职教师；

（2）具备中小学教师中级及以上职称，且曾获地级市及以上人民政府颁发的优秀教师、名教师、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首席教师、教坛新秀、省特级教师等荣誉称号的在职教师。

（3）具备禅城区临聘教师任职资格并在我区公办学校任教3年及以上，具备相应学科初级及以上职称，期间考核合格且目前在岗。具备相应学科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年龄可放宽至40岁。

三、招聘办法

（一）报名

网上报名，符合招聘条件人员登陆报名系统（佛山市禅城区教育局网站 <http://www.chancheng.gov.cn/ccjy>）进行网上报名，如因个人填写失实或有误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负责；每名考生只限报一个岗位，违者取消考试资格。

报名时间：2019年12月2日8:30-4日17:30。

（二）笔试。

时间：12月7日（星期六）上午9:00-11:00

地点：佛山市第四中学（佛山市禅城区学富路1号）

网上报名成功后自行打印准考证和报名表。凭准考证和身份

证参加笔试。笔试内容为与教育教学工作相关的专业知识、业务能力、职业能力、工作技能和基本素质。笔试成绩计算方法：实行百分制，60分为合格分数线，按40%计入总成绩。笔试成绩在笔试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在禅城区人民政府的门户网站（<http://www.chancheng.gov.cn/>），禅城区委组织部（<http://zzb.chancheng.gov.cn/zzb/>）、禅城区教育局网页（<http://www.chancheng.gov.cn/ccjy/>）公布。

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中职学校学科、音乐、美术、体育学科以招聘岗位数1:8的比例确定专业能力测试人员，其他学科以招聘岗位数1:5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如实际笔试人数不足比例，可按实际情况确定。

（三）面试。

时间：12月14日（星期六）-15日（星期日）

地点：佛山市第四中学（佛山市禅城区学富路1号）

面试主要考察应聘者的职业道德、职业精神、专业素养和从教潜能等方面的内容。

1、中职专业学科和体艺类学科面试

（1）专业能力测试。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排序，中职学校学科、音乐、美术、体育学科以招聘岗位数1:8的比例确定专业能力测试人员；专业能力测试成绩计算方法：实行百分制，60分为合格分数线，按30%计入总成绩，专业能力测试成绩不达标合格分数线不进入面试环节。专业能力测试时间、地点、要

求另行通知

(2) 面试。根据专业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以招聘岗位数 1:5 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如实际专业能力测试人数不足比例，可按实际情况确定。面试成绩计算方法：实行百分制，60 分为合格分数线，按 30% 计入总成绩。

2、除中职专业学科和体艺类以外的学科面试

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排序，以招聘岗位数 1:5 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如实际笔试人数不足比例，可按实际情况确定。面试成绩计算方法：实行百分制，60 分为合格分数线，按 60% 计入总成绩。

面试成绩当场公布并于面试后第二天在禅城区人民政府的门户网站，禅城区委组织部、禅城区教育局网页公布(网址同前)。

(四) 资格审查

根据笔试、面试(含中职专业学科和体艺类学科专业测试)成绩合计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排序，按招聘岗位等额确定资格审查人选(设定最低拟录用分数控制线为 70 分)。

资格审查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资格审查须提交以下材料：

1、2020 年应届毕业生

(1) 在网上报名系统自行打印的《佛山市禅城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张贴小一寸彩色近照)；

(2) 个人简历；

(3) 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4) 2020年应届毕业生的成绩表、就业推荐表、就业协议书、学历证书的原件和复印件，研究生还需提供本科阶段的成绩表、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等；

(5) 各类荣誉证书、教师资格证书、英语等级证书原件和复印件等。

2、在职教师

(1) 在网上报名系统自行打印的《佛山市禅城区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张贴小一寸彩色近照)；

(2) 个人简历；

(3) 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4) 学历、学位证书的原件和复印件，研究生还需提供本科阶段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等；

(5) 各种荣誉证书、教师资格证书、英语等级证书原件与复印件等。

(6) 由任教学校出具的任职及考核证明。

资格审查合格的人员，同时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意向协议书，由用人单位通知本人参加体检。若出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同岗位具备候选资格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

(五) 体检

体检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按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聘用体检标准》组织拟聘用人员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体检对象因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的，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同岗位具备候选资格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

（六）考察

体检合格者，按《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考察工作实施细则（试行）》进行组织考察，因考察不符合要求的，可以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同岗位具备候选资格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

（七）公示

拟聘人员名单在禅城区人民政府的门户网站，禅城区委组织部、禅城区教育局网页公布（网址同前）。

（八）签订就业协议

由用人单位与拟聘人员签订就业协议书。

（九）正式聘用

区教育局对拟聘用人员审核后，报区委组织部审批，办理接收手续，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到学校，不服从安排者，视为自动放弃录用资格。

（十）录用后的试用考察

录用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不能胜任工作的，解除聘用关系。

四、其他规定

(一) 凡犯有严重错误，受过党纪、政纪处分以及正在接受有关部门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或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报考情形的，不能应聘。

(二) 在招聘考试中作弊的人员或在应聘过程中查实具有弄虚作假行为的人员，取消应聘资格，且三年内不得报考。

(三) 本公告中的面试时间可能根据工作情况进行调整，以后续公告为准。

(四) 笔试超过 60 分，本次未被录用的应聘者，参加我区 2020 年度临聘教师资格认定可免考，资格审查后可直接入库。

(五) 招聘期间联系电话，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2:00-5:30。

咨询电话：82341110。监督投诉电话：82341255。

本公告解释权归区教育局系统招聘教师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1. 2020 年佛山市禅城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
职位表

2. 广东省 2019 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目录表

佛山市禅城区教育局

2020 年 11 月 17 日